

# 2025 年度奈曼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部门预算公开

批复时间：2025 年 1 月 20 日

公开时间：2025 年 1 月 22 日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5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第四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 第五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表

二、收入总表

三、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项目支出表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表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 （一）部门职能

奈曼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的方针政策和自治区党委、通辽市委相关决策部署及旗委工作要求，把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落实到履行职责过程中，在办好完成习近平总书记交给内蒙古的五大任务和全方位建设模范自治区两件大事中发挥职能作用。

### （二）部门职责

1. 牢牢把握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工作主线，将之贯穿于城乡建设、城市管理、住房保障、房地产监管、建筑业监管和发展、物业管理、城市行政执法及自身建设等全过程各方面。

2. 提出全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重大问题的政策建议，组织编制并实施全旗住房和城乡建设事业发展规划。

3. 推进全旗住房制度改革，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指导全旗城镇住房保障工作，落实上级关于城镇住房保障政策并监督实施。

4. 承担全旗房地产市场监管和产业发展工作。落实上级关于房地产市场监管和调控政策、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

落实上级关于房地产业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拟订全旗房地产开发、房屋权属管理、房屋租赁、房屋面积管理、房地产估价与经纪管理、物业管理、房屋征收的制度措施并监督执行。指导监督全旗房屋产权管理工作，协同指导全旗房屋登记工作。

5. 组织拟订全旗住房制度改革和住房保障制度措施并监督实施。组织编制全旗保障性住房建设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指导保障性住房建设。承办中央、自治区、通辽市及本级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安排有关事项。指导监督本级国家直管公房的经营管理工作。

6. 监督管理全旗建筑市场，规范市场主体行为。拟订规范全旗建筑市场、行业监管和建设活动的制度措施并监督执行。拟订全旗建筑业、勘察设计业、工程监理咨询业的行业发展制度措施、中长期规划并指导实施，负责全旗相关企业、单位的监督管理。管理和指导全旗室内装饰业。引导全旗建筑企业参与对外承包、建筑劳务合作。

7. 承担全旗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责任。落实上级关于建筑工程质量、建筑安全生产、施工许可和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的政策、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落实上级相关技术政策并指导实施。参与全旗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指导监督全旗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

8. 负责城市勘察、市政工程测量、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和城市雕塑工作。落实上级关于城市修补和生态修复的政

策和制度并监督执行。会同旗文物主管部门负责全旗历史文化名城(镇、村)的保护和监督管理工作。

9. 负责城市建设和管理工作。落实上级关于城市建设、管理的政策和制度并指导实施。组织编制全旗城市建设和市政公用事业的中长期发展规划并指导实施。指导全旗城市市政公用设施建设和运行安全管理工作。负责全旗城市建设档案管理工作。

10. 承担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城市管理领域以及相关的跨部门、跨领域的综合行政执法工作，制定执法监督有关制度和措施，指导执法队伍建设，监督执法机构依法履行职责。依法组织查处全旗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及城市管理领域重大和跨区域案件。

11. 指导全旗村镇建设工作。拟定全旗小城镇和村庄建设的发展规划并指导实施。指导全旗农村牧区住房建设和危房改造工作。指导全旗重点镇建设及传统村落、传统建筑的保护发展工作。

12. 指导全旗建筑节能和城镇减排工作。组织拟订全旗建筑节能、城镇减排和科技相关制度措施、发展规划并监督实施。制定全旗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发展规划并指导实施。指导全旗新型墙体材料工作。指导和组织实施全旗重大建筑节能项目、重大科技项目攻关和科技成果转化推广。

13. 监督实施国家、自治区工程建设标准和有关行业标准。承担全旗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全旗各类工

程建设标准定额的实施和工程造价计价，组织发布全旗工程造价信息。

14. 拟订全旗物业服务行业发展、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和住宅专项维修基金制度措施并监督实施。负责监督物业服务市场，指导实施物业服务标准规范。负责拟订城镇老旧小区改造规划及年度计划，指导城镇老旧小区更新改造工作。

15. 负责全旗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人才队伍建设，开展对外交流合作。

16. 在履行职责过程中统筹发展和安全，有效防范化解各类风险挑战，实现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的良性互动。

17. 完成奈曼旗委、旗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计财审计股、工程建设管理股、城乡建设管理股、住建事务股、房产股、村镇股、行政审批股。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奈曼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奈曼旗住房和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奈曼旗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技术服务中心、奈曼旗房产事务服务中心。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奈曼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5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4家，具体包括：部门本级，奈曼旗住房和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奈曼旗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技术服务中心、奈曼旗房产事务服务中

心。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情况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奈曼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2	奈曼旗住房和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3	奈曼旗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技术服务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4	奈曼旗房产事务服务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 三、2025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一）争取实施一批市政基础工程（总投资 2.95 亿元）

一是争取超长期国债实施主城区雨水泵站及管网建设工程，总投资 2505 万元，目前，可研、立项批复和设计已完成。

二是争取超长期国债实施大镇供水管网漏损治理工程。总投资 4997 万元，项目可研和立项批复已完成，正在做初步设计。

三是争取超长期国债实施大义隆永路（原工业路）市政管网改造工程。总投资为 5432 万元，目前，可研已编制完

成。

四是争取超长期国债实施 2025 年大沁他拉镇市政管网改造工程，总投资为 3037 万元，目前，可研已编制完成。

五是争取地方债实施大镇平房区及城中村给水支管网改造工程，总投资 3119 万元，正在做可研。

六是争取中央预算内资金或超长期国债实施 63 个小区供热立杠改造工程，总投资 560 万元。目前，初步设计已完成，正在反调整可研并立项。

七是争取中央预算内资金或超长期国债实施 13 个相对老旧小区基础设施改造工程。总投资 4800 万元。目前，初步设计已完成，正在反调整可研并立项。

八是争取超长期国债实施新城区污水处理厂改造工程，总投资 5012 万元，正在提级论证，同步推进可研编制工作。

## （二）集中推进实施一批民生实事

一是供热保障方面。根据 2024 年冬季供暖情况，“源、网、站、端”全链条研判，结合实际，查缺补漏，冬病夏治，争取并实施好国债项目，确保广大群众温暖过冬。

二是物业管理方面。分层次制定物业管理办法，规范住宅物业服务市场秩序，源头治理住宅物业管理内部矛盾，全面提升物业管理水平。

三是燃气管理方面。加快推进燃气管网改造的同时，制定完善相关制度，严格要求各燃气企业制定各类预案并按预案进行演练，全方位加大常识宣传和联合安检力度，确保居

民用气安全。

四是危房改造方面。组织各苏木乡镇对农村牧区住房安全状况进行动态监测，确保符合危房改造政策的6类低收入群体和抗震改造需求对象应纳尽纳、应改尽改。

五是保障性住房方面。加快推进550套保障性住房建设进度，牵头起草保障性租赁住房分配方案，并根据旗政府最终研究确定的方案，对符合条件的家庭分配入住。

六是公租房住房租赁补贴方面。做好公租房续签实物配租合同，严格按照补贴标准，及时发放公租房住房租赁补贴，确保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享受保障。

### （三）大力推动房地产业高质量发展

牵头落实研究落实国家关于房产“四个取消、四个降低、两个增加”政策和《通辽市促进房地产业平稳健康发展工作方案（试行）》，认真梳理影响房地产业发展存在的问题，分别有针对性地制定应对措施，实施好房地产开发项目，积极推进棚户区改造，力争开发总面积43万m<sup>2</sup>以上，固定资产投资完成3.5亿元以上，税收收入完成4450万元以上，房地产业增加值完成3.45亿元以上，拉动第三产业形成新的增长点。

### （四）努力提升安全监管服务水平

一是严格落实建设单位首要责任制和通辽市《工程质量安全手册（试行）》《通辽市住宅工程质量常见问题防治技术措施》，强化《房屋市政工程生产安全重大事故隐患判定

标准》的宣贯与应用，严格监督工程质量验收程序。

二是严格项目经理、技术员、专职安全员、总监、专监、特种作业人员等关键岗位人员到岗履职行为管理，开展高处坠落、物体打击、建筑起重机械、高处作业吊篮、消防安全等专项检查和重大事故隐患整治，倒逼企业及安管人员落实法定职责。

三是加强消防工程质量监管，严格按图施工，加强消防设施、设备、材料抽检，组织开展消防工程质量管理培训，畅通消防工程质量问题举报投诉渠道，确保消防工程质量安全。

四是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与市场监督、消防救援、环保等多部门综合联动执法检查，实施联合惩戒并向社会曝光，确保全年不发生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和生产安全责任事故。

五是加强市政设施安全运行监管。加大主城区公共场所的安全检查频次，指导规范化安全运行，确保市政设施平稳运行。

#### （五）深入推进优化营商环境工作

一是推动水气暖改革，加快推进物联网智能表更新改造工程，努力实现群众供水、燃气、供热等缴费足不出户、网上办理。

二是积极在住建局公众号、活力奈曼等媒体上做好宣传，让更多群众了解住建领域营商环境方面的政策、举措。

三是完善行政审批制度，进一步梳理审批事项清单、优化营商环境举措和提供预约、延时、帮办代办业务持续走深走实。

##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奈曼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19900.03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7731.63 万元，增长 63.54%。其中：

#### **(一) 收入预算总计 19900.03 万元。包括：**

##### 1. 本年收入合计 19900.03 万元。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656.1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487.71 万元，增长 53.32%，主要原因是：2025 年项目支出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243.9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243.92 万元，上年度无预算安排，主要原因是：2024 年该项支出列支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内。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同为 0 万元，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同为 0 万元，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5) 事业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同为 0 万元，不

可比，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同为 0 万元，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7)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同为 0 万元，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8)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同为 0 万元，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9) 其他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同为 0 万元，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2. 上年结转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同为 0 万元，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 **(二) 支出预算总计 19900.03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19900.03 万元。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35.42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3.84 万元，下降 1.60%，主要原因是：退役安置人员减少。

(2) 卫生健康（类）支出 40.11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与上年相比增加 4.29 万元，增长 11.98%，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3) 节能环保（类）支出 3790.00 万元，主要用于：奈曼旗水务一体化存量 PPP 项目、奈曼旗青龙山镇污水处理 PPP 项目；与上年相比增加 119.00 万元，增长 3.24%，主要

原因是：利息增加。

(4) 城市社区（类）支出 15760.16 万元，主要用于：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奈曼旗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生活垃圾焚烧发电特许经营项目垃圾处理服务政府补贴、农村牧区生活垃圾收运处置经费等资金；与上年相比增加 7592.10 万元，增长 92.95%，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

(5) 住房保障（类）支出 74.35 万元，主要用于：2024 年危房改造旗级匹配资金、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与上年相比增加 20.08 万元，增长 37.00%，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新增 2024 年危房改造旗级匹配资金支出 19.62 万元。

2. 年终结转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同为 0 万元，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奈曼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度收入预算总计 19900.03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19900.03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00 万元。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8656.11 万元，占 93.75%；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243.92 万元，占 6.25%；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

本年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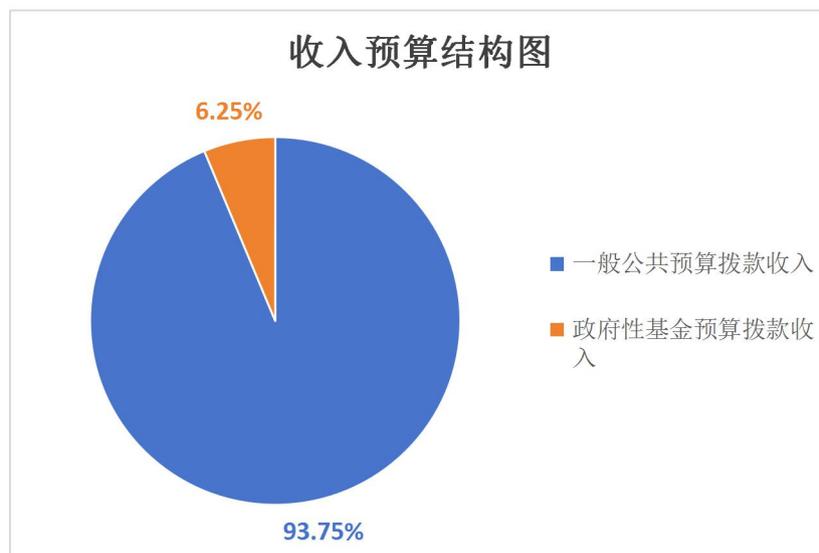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万元，占 0.00 %；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00 万元，占 0.00 %。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奈曼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度支出预算合计 19900.03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119.24 万元，占 5.62%；  
项目支出 18780.79 万元，占 94.38%；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奈曼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9900.03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 7731.63 万元，增长 63.54%，主要原因是：2025 年项目支出增加；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19900.03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 7731.63 万元，增长 63.54%，主要原因是：2025 年项目支出增加。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奈曼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支出预算 18656.11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6487.71 万元，增长 53.32%，主要原因是：2025 年项目支出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类）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年初预算数为 235.42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减少 3.84 万元。其中：

1.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9.66 万元，上年度无预算安排，无法比较，变动原因：2024 年未单独列支。

2.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19.17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减少 1.67 万元，下降 8.01%，变动原因：退役安置人员减少。

3.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87.5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73 万元，增长 0.84%，变动原因：在职人员增加。

4.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43.7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37 万元，增长 0.85%，变动原因：在职人员增加。

5.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安置（项）。年初预算 62.97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减少 4.69 万元，下降 6.93%，变动原因：退役安置人员减少。

6.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 12.28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减少 8.24

万元，下降 40.16%，变动原因：退役安置人员减少。

## （二）卫生健康（类）

卫生健康类年初预算数为 40.11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增加 4.29 万元。其中：

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6.7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32 万元，增长 24.28%，变动原因：在职人员增加。

2.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29.36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减少 1.02 万元，下降 3.36%，变动原因：退役安置人员减少。

3.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 3.99 万元，上年度无预算安排，无法比较，变动原因：2024 年未单独列支。

## （三）节能环保（类）

节能环保类年初预算数为 3790.00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增加 119.00 万元。其中：

1.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年初预算 379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19.00 万元，增长 3.24%，变动原因：利息增加。

## （四）城乡社区（类）

城乡社区类年初预算数为 14516.24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增加 6348.18 万元。其中：

1.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146.60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减少 18.57 万元，下降 11.24%，变动原因：项目支出减少。

2.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工程建设管理（项）。年初预算 248.81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减少 19.22 万元，下降 7.17%，变动原因：项目支出减少。

3.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393.57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减少 50.26 万元，下降 11.32%，变动原因：项目支出减少。

4.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 562.56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减少 1328.46 万元，下降 70.25%，变动原因：项目支出减少。

5.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年初预算 13164.6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8164.69 万元，增长 163.29%，变动原因：项目支出增加。

6.城乡社区支出（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年初预算 0.00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减少 400 万元，下降 100.00%，变动原因：项目支出减少。

#### **（五）住房保障（类）**

住房保障类年初预算数为 74.35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增加 20.08 万元。其中：

1.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农村危房改造（项）。年初预算 19.62 万元，上年度无预算安排，无法比较，变动原因：项目支出增加。

2.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54.7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46 万元,增长 0.85%,变动原因:在职人员增加。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奈曼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119.2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7.7 万元,下降 3.26%,其中:

**(一)人员经费 1039.9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49.80 万元、津贴补贴 108.19 万元、奖金 17.00 万元、绩效工资 167.67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7.56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43.78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6.11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99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32 万元、住房公积金 54.73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3.08 万元、退休费 28.83 万元、生活补助 3.87 万元。

**(二)公用经费 79.30 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17 万元、办公费 15.50 万元、印刷费 0.20 万元、水费 0.35 万元、电费 1.40 万元、邮电费 5.30 万元、取暖费 24.59 万元、差旅费 8.40 万元、维修(护)费 2.15 万元、劳务费 2.20 万元、福利费 0.9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7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7.38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万元。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奈曼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4.7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4.70 万元，占 100.00 %；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具体情况如下：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4.7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 0.40 万元，下降 7.84%；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0.0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同为 0 万元，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4.70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同为 0 万元，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4.7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 0.40 万元，下降 7.84%，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公用经费。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同为 0 万元，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奈曼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1243.92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1243.92 万元，上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主要原因：项目支出增加。其中：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

支出（款）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项）预算支出 1243.92 万元，主要用于生活垃圾焚烧发电特许经营项目垃圾处理服务政府补贴 1243.92 万元。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奈曼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同为 0 万元，不可比，主要原因：我单位不涉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十、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奈曼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度预算安排项目 6 个，项目预算总金额 18780.79 万元。其中，财政本年拨款金额 18780.79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0.0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万元，单位资金 0.00 万元。

## **十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奈曼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度机构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79.3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30.86 万元，增长 63.71%，主要原因是：2024 年机构运行经费未统计取暖费。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奈曼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0.00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 0 万元。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奈曼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共有车辆4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4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业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等。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 十四、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填报情况根据部门预算编制要求，对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进行设置，从预算执行、产出、效益、满意度等多方面对预算项目进行综合绩效管理。奈曼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5年度填报绩效目标的预算项目6个，公开项目6个，公开项目占全部预算项目的100%。公开填报绩效目标的项目预算18780.79万元，占全部项目预算的100%。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指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财政管理活动的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指本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养老方面的支出。

**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指机关及直属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十二、卫生健康（类）支出：**指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医疗方面的支出。

**十三、住房公积金：**指按照国家统一规定，按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十五、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部门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十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八、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是指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九、“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部门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十、机构运行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 **第四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部门预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杭豪然                      联系电话：15247552248

## **第五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表

备注：

1、预算公开表见附表

2、按预算公开编制要求，预算公开报告及公开表的计数单位为万元，而 2025 年预算编制是以元为计数单位，因此小数点后第二位存在四舍五入的差异。